

專題 3.1

政府最新的土地供應及房屋措施(二零一七年十月)

行政長官在《2017 年施政報告》中公布一系列土地供應及房屋的政策和措施，以解決置業難和居住環境差的問題。有關政策和措施概述如下：

(1) 土地供應

為從宏觀角度檢視土地供應的來源，「土地供應專責小組」(專責小組)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成立。作為一個客觀理性的平台，專責小組會透過分析事實及利弊，推動社會就土地供應選項及優次作出討論和取捨，旨在凝聚社會最大的共識，並找出一個符合社會整體利益的土地供應大方向。專責小組計劃在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展開公眾參與活動。

(2) 房屋政策

政府的房屋政策包含四個元素：(i) 政府尊重自由市場經濟的同時，在房屋市場亦有其不可或缺的角色；(ii) 政府會以置業為主導，致力建立置業階梯，讓不同收入的家庭重燃置業希望；(iii) 政府會在《長遠房屋策略》的基礎上，加大增加房屋單位供應的努力；以及(iv) 在土地不足，供應未到位前，政府會善用現有房屋資源，滿足長時間輪候公共出租房屋(公屋)家庭的需要和協助居住環境惡劣的居民。有關房屋市場的具體措施包括：

綠表置居計劃(「綠置居」)

- 建議香港房屋委員會(房委會)將「綠置居」恆常化，並提供更多「綠置居」單位出售。
- 視乎檢討結果，在二零一八年年底將位於火炭的 4 000 多個新公屋單位轉為「綠置居」單位出售。

擴展居者有其屋(居屋)計劃第二市場至白表買家的臨時計劃

- 建議房委會將計劃恆常化，讓白表人士透過居屋第二市場置業，同時促進資助房屋單位的流轉。

「港人首次置業」(「首置」)計劃

- 推出「首置」計劃，對象為收入較高但不符合居屋申請資格，又難以在私人市場置業的家庭。
- 在二零一八年年底前推出先導計劃，在政府賣地表中選取一幅位於觀塘的住宅用地，提供約 1 000 個「首置」單位。

專題 3.1 (續)

過渡性房屋

- 協助和促成各項由民間主導和推行的短期措施，增加過渡性住屋供應，以紓緩輪候公屋家庭和其他居住環境惡劣人士的生活困難。